

证券代码：871707

证券简称：利林商业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利林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南京西路 993 号 14 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孙浩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则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,996,795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无其他高管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4-005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996,79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4-005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996,79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4-005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996,79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4-005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996,79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4-005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996,79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4-005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996,79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4-005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996,79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4-005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996,79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沈诚、薛晓雯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在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

议人员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方面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上海利林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2 日